

གཙོ་ཆ་རྒྱུ་མེད་མངའ་སྡེ་གཞ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尖扎县人民政府文件

尖政〔2021〕95号

尖扎县人民政府
关于同意纳入监测对象的批复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你局《关于尖扎县帮扶监测对象审定的请示》（尖乡振局〔2021〕133号）悉，为全面落实监测帮扶对象“应纳尽纳”，风险消除“应消尽消”工作机制，根据对全县拟纳入监测对象复核结果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原则同意将 57 户 205 人纳入监测对象。请你们予以公告。

附件：2021 年尖扎县纳入监测帮扶对象名单

2021年10月9日

